

# 论“三峡明珠观光塔”的倒掉

■一论

能俯瞰万州城全景、有万州形象工程之称的“三峡明珠观光塔”成功拆除,标志着被誉为“三峡百万移民标志性”建筑的形象工程,在人们多年的期盼中,结束了其“光荣”的历史使命。

《华龙网》1月6日的这篇报道,开头很有意思。报道说,“三峡明珠观光塔”谢幕的全过程不超过5秒钟,但人们等待这个形象工程的谢幕,却足足等了近4年。

有必要介绍一下“三峡明珠观光塔”的前世今生:这个观光塔由万州区龙宝管委会投资建设,计划投资3500万,于2004年3月开工,却在2005年4月17日被突然叫停,前期工程耗资1000多万。

这个观光塔现在是形象工程,必欲拆之而后快,这是有公论的。但在当年,雄心勃勃的万州区龙宝管委会肯定不会承认这一点,不然的话,这1000多万就砸不出来了。现在观光塔倒了,1000多万打了水漂,但这个塔好像倒了也就倒了,根本没

■二论

拆除的全过程不超过5秒,这样的拆除速度令人叹服。我猜想,中国的爆破技术能取得今天的成就,大概与频繁拆楼有关。回顾一下近些年的爆破事件,你会发现有很多的建筑就像“三峡明珠塔”一样,还没来得及投入使用,就被炸为废墟。我们努力盖东西的目的,仿佛就是为了实验爆破技术的威力。难怪柏杨老先生说,中国人虽然不富裕,但其挥霍的样子却让人觉得是富得流油。

“三峡明珠塔”的倒掉,至少粉碎了上千万的资金。我们必须承认,它的确拉动了内需,创造了GDP。从工程2004年开建,到次年宣布停建,与其让它一直闲着,不如炸掉它为GDP做点贡献。

但从历年来的报道看,万

## 三峡明珠塔炸得很傻很天真

人要为此负责。当年要建这个观光塔,是无比正确的,现在拆掉这个烂尾楼,好像也是无比正确,无比的理直气壮,这真是很傻很天真。

以我有限的常识,我知道,当年决定砸那么多钱建这个塔,不会是当地老百姓的主意,如果他们能做主的话,是断然舍不得花这么多钱来“树形象”的。能够头脑发热拍屁股的,只能是当时决定投资的万州区龙宝管委会,当然,这项堪称宏大的投资得到了更高层的首肯,也不稀奇。纳税人的1000多万打了水漂,用纳税人的钱打水漂的人,却跟没事人一样,该升官的升官,该调职的调职。甚至连当年那些人拍板了这个形象工程,也不屑于告诉大家。这样下去,地上的塔能拆掉,那些官员心里的塔却倒不掉。倒了一个“三峡明珠观光塔”,自有其他的这个塔那个广场跟上来,建建拆拆的游戏,无穷无尽。反正当官的是拿老百姓的钱捞自己的政绩,没风险又有

## 该倒下的不是三峡明珠塔

州的百姓都觉得那塔不该倒,再追加2000万建成著名旅游景点,其价值应当远不止2000万。我同万州的百姓保持相同看法。如果说非得倒下什么的话,我认为首当其冲是建塔的万州官员。当然我知道,不该倒的已经倒了,该倒的几乎不可能倒下——咱们国家目前鲜有因决策失误而倒下的官员。更何况万州官方拒不承认这是决策失误,他们辩称:“三峡明珠塔”的拆除是因为该区规划调整,三个开发区管委会撤销后,工程投资主体变得不明晰。如果要继续建设至少还要投资2000万,这么大一笔钱,还不如投资更实际的民生项目——看看,炸塔完全是为民生着想。

我其实也没有认为“三峡明珠塔”的建设是决策失

好处的,不干白不干。

印象中,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冒出来的不少,但从来没有哪个当官的为此丢掉乌纱帽,“拉动地方发展”和“集体决策”成了所有形象工程的免死金牌。再说,怎么认定形象工程,也没个国家标准,官员决策责任终身追究制,更是没影子的事。这么说来,“三峡明珠观光塔”倒得这么安静,看似失常,实则正常。但我还是在想,1000万没了,政府投资的脸也丢大了,事情搞成这样,总得给大家一个说法吧。没有现成的形象工程处理程序,那就对决策官员以失职乃至渎职论处如何?有了这次的处理经验,官员决策责任终身追究制或许就能走上制度通道呢。现在政府投资成为拉动内需的主要手段,“三峡明珠观光塔”拆得这么轻松,会令那些急着完成投资任务的给地方政府带来怎样恶劣的心理暗示,实在不用费多少脑子去想。(本报评论员 赵勇)

误,但是如果将塔炸掉,那摆明就是否定这项工程,肯定了决策失误。决策失误的最直观参照系便是结果。

世界银行有一项统计数据说,中国“七五”到“九五”期间,投资决策失误率大约30%,经济损失约4000亿~5000亿人民币。如此惊人的浪费本该有官员承担责任,以便决策失误的发生率得到遏制。但是很遗憾,我国到目前为止尚没有建立健全真正的领导干部决策失误负责制,不过,有些地方近年倒是建立了领导干部决策“试错”与“容错”机制,即允许官员在改革过程中出点差错。想想看,如此情势下,官员想不决策失误都难呢!

(作者椿桦系资深时事评论员)

■三论

## 更要“拆除”形象工程思维

可以说,唯有真正“拆除”部分官员心中的形象工程思维,才能从根本上防止建设形象工程之风出现。一些地方所以会建设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,根本原因在于一些官员心中“矗立”着顽固的形象工程思维,他们清楚地知道,形象工程是他们晋级的好台阶。

要“拆除”部分官员心中的形象工程思维,就必须通过制度建设让官员们不敢、不能、不想建设形象工程。所谓“不敢”建设形象工程,就是要实行严厉的责任追究制度,对搞形象工程的官员坚决实施问责,让其付出昂贵的代价;所谓“不能”建设形象工程,就是要建立工程建设集体决策、科学论证与征求民意制度,防范个别官员出于好大喜功、谋求官帽等目的擅自拍板建设形象工程;所谓“不想”建设形象工程,就是要完善官员政绩考核制度,让喜好建设形象工程、政绩工程的官员失去升迁机会,对建设形象工程官员的提拔任用,实行一票否决制度,从而让那些官员不得不打消建设形象工程的念头。唯有建立官员不敢、不能、不想建设形象工程制度,健全对于工程与项目建设上的权力制约机制,才能将部分官员心中的形象工程思维连根拔除,进而避免乃至杜绝各类形象工程出现,使纳税人的税款尽可能得到节约使用,使医疗教育等领域的民生改善获得更多的资金来源。

(魏文彪)

## 夸一夸问“回扣清单”真假的网民

【媒体思想之曹林专栏】

轩尼诗X0:采购单价840元,每瓶回扣252元;3斤装轩尼诗X0:采购单价1680元,每瓶回扣504元……这几天,网上爆出一张令人愤慨的回扣清单:江西某副科级干部利用采购之便,一个月就捞了3万多元回扣。(1月6日《东方网》)

正如前段时间网友曝光的官员出国考察费用清单一样,这样的帖子必然会激起人们的无限愤慨。可贵的是,此次网络表现出了罕见的冷静和理性,许多网友并没有被这个不明来源的帖子牵着鼻子走,而是理性地质疑起帖子的真实性。不少网友表示,这张清单“来历不明”,没有具体的人名和确凿证据,不排除是有人编造出来哗众取宠,甚至故意“抹黑”打击别人。

在网络一次次地被贴上暴力标签、一次次被人讥讽“空有一腔道德激情”之后,这份“不轻信、不盲从、不跟风”的网络理性非常可贵。网络监督要想真正担当起反腐重任,要想成为道德卫士和被主流接受和认同,必须抛弃以往那种不辨真假就乱抡道德大棒、不问事实就群情激愤的狂躁和轻率,学会接受这样的伦理:一事当前,先问真假,再谈是非。没有对真假的理性判断,没有“先问真假”的意识,网络永远只是一堆无用的情绪排泄物,永远成不了大器,永远摆脱不了让人又爱又恨、一半是魔鬼一半是天使的尴尬处境。

也许这张回扣清单暗合坊间官员吃回扣的传闻,也迎合了一种痛恨腐败的情绪,而且这种

事情也有可能发生——但这一切仅仅是可能,事实依据在哪里,哪个官员吃了回扣,清单又从哪里来?不首先弄清这个事实,所有的道德激情和反腐义愤都是空洞的。先入为主地发起网络讨伐,就可能沦为某些人手中的棍子。更会给某些害怕网络监督者留下妖魔化网络的口实:瞧,轻听轻信,不辨是非,以讹传讹、造谣生事、杀气腾腾、充满话语暴力,这就是你们力挺的网络监督!

正因为网络有这种轻听轻信的品性,导致了许多网络暴力的发生。比如在虐猫女、铜须男、最后后妈等事件中,网友们不辨真假地肆意发泄着愤怒和不满,就给自己带来了“网络暴力”的污名,让许多人谈网络色变,对网络形成了极深的恐惧。网络从此也一直生存中“易滋生暴力”的污名下。

也正因为网络监督养成了没有多少人愿意核实事实的恶习,网友很容易被蒙蔽、挑逗和利用,易于被编造的故事和场景所迷惑,易于冲动地作出道德判断,这成了许多人利用的弱点。从“雅阁女宣称月薪3000以下就是下等人”到“网络惊现90后炫富女!钞票满天飞”,诞生了许多利用网民愤怒感的商业炒家,他们操纵着话题,刺激和挑逗舆论的关注和批判,进而从中获益。

令人欣慰的是,许多网友此次面对“回扣清单”时表现了可贵的理性,抵制住了轻易挥舞道德大棒的诱惑。是的,一旦“先问真假”的理性成为网络共识,网络监督的未来才真正值得期待。(作者系《中国青年报》编辑)

## “回扣清单”也只是意外监督

■相关评论

这张“副科回扣清单”就像是一头莽牛,突然闯进了政府采购的这间“监督瓷器店”,碎片坠地间,无奈与尴尬共生。

不管这张回扣清单是否属实,它注定会是这一年网络监督的第一声号角。那么,是一股什么力量驱使网民的“曝丑”热情呢?我认为得追溯到知名网友“魑魅魍魉2009”,正是他把捡到的温州出国考察团费用清单发到了网上,捅破了那层薄薄的窗户纸,让人们通过这个“纸孔”看到了公款出国考察让人吃惊的灰色图景。但纵观这两起

“网络监督”事件,它们身上都带有泡沫性。拿网上曝出国考察清单来说,“魑魅魍魉2009”既是先行者恐也是压阵人;而江西的这个“回扣清单”,也完全可能被一些人采取“以时间耗空间”大功夫搞得不了了之。一个公权得到充分监督的社会,是靠网民捡到一张出国考察清单或采购回扣单去发到网上,靠的是官员用权与用钱的全程透明化,靠的是每笔财政资金从始至终受监督。即便中国有2.5亿网民,但靠一次次概率极小的突发事件进行监督,难度还是太高,大家还是太累。(周明华)

# 用石油稳定基金取代垄断

【财经纵横之叶檀专栏】

我国之所以允许石油领域存在事实上的垄断,目的是保证经济的用油安全。但这种愿望没能实现——成品油市场跟随国际油价波澜起伏,掀起一波又一波民意讨伐垄断的浪潮,更要命的是,国家必须给石油巨头补贴,表面上比较稳定的油价,其实是以政府为垄断巨头买单勉力维持的。这两天中石化和中石油在一些地方开打价格战,并不能说明垄断坚冰已经融化。

如果跟着欧美的石油战略走下去,不难想象出中国石油巨头的命运:在油价高涨时由国家补贴保证成品油平价供应,当油价从每桶20美元涨至100美元以上时,政府与石油巨头再也无法支撑庞大的补贴,不得不通过购买石油期

货甚至衍生性金融产品来稳定成本。此时,全球石油市场突然反转,从140美元直线下跌到40美元左右——反手一巴掌,正手又一巴掌,中国既付出了高油价成本,又付出了高昂的金融衍生品亏损。

目前,政府有两条路可以冲破国际油价陷阱,一是在市场低迷时补充石油储备,二是建立石油稳定基金破解石油垄断局面。令人欣慰的是,政府在沿着正确的道路走。国家能源局局长张国宝2008年12月29日在《人民日报》刊登署名文章,“罕见地阐述了”中国官方能源战略。我国将推进商业石油储备,鼓励企业利用闲置的商业库容,增加石油储备。事实上,尽管需求近期变得疲弱,但我国近几个月来的原油进口却在增加。不仅如此,媒体披露,我国还可能设立石油稳

定基金。建议中的石油稳定基金,是一种政府基金,是继社保基金、中投公司之外,又一只“巨无霸”政府基金,对中国石油供销、储备和中国经济的影响将十分巨大。

如果石油稳定基金设立成功,将是我国能源领域的标志性事件。

首先,我国的外汇储备将不再集中于并不擅长、也不急迫的金融投资领域,转而面向中国经济发展的资源薄弱环节,这是中国宝贵的外汇储备突破国际金融围剿的第一步。石油稳定基金可进可退,既可以参股能源公司,在关键时刻也可以投资能源金融领域,集中优势兵力,与国际期货市场的鳄鱼交火。如此一来,即便大鳄环伺,在下嘴时也会犹豫一二。

更重要的是,石油稳定基金可以突破中国石油企业效率低

下、成本高昂的问题,只要打破进口油源限制,石油市场就能焕发活力。我国石油市场在垄断格局下,存在反常操作与浪费现象,前者主要表现在油价上升时储存,油价下跌时降价消化库存,而后者主要表现在资源浪费。

建立石油稳定基金之后,不管国企民企,只要是中国的石油企业,就可以在石油稳定基金的羽翼之下,走出国门投资购买,进行符合市场理性的高抛低吸的市场运作,利用所有的资源为稳定市场服务。

石油稳定基金与石油垄断都是政府保障能源安全的举措,两者有互相替代作用,相比而言,石油稳定基金站在了更高的层面上,既能保障石油安全,又能破解市场低效,可谓一举两得。用石油稳定基金替代石油垄断企业,正当其时。

(作者系资深财经评论员)

## 避免房价大跌需要选择的艺术

【财经纵横之徐冰专栏】

当年海南与北海的烂尾楼造成近千亿元银行坏账的场景,在2009年是否会重演?在任志强看来,这种可能性是存在的。但之于普通公众,却很难做出清晰判断,因为查不到银行关于房贷的权威数据。而就在1月6日上午,中国人民银行金融市场司副司长霍荣勋还说,“即便去年房地产市场经过了调整,价格发生了大的变化,住房贷款质量仍然保持了很好的水平。”

个人房贷的质量,未必能完全对应说明烂尾楼所导致的银行坏账究竟如何,而任志强的吓人言辞,更多的也是着眼于2009年地产企业所面临的前景,本质上并无新意:假如政策不适时纾困,地产企业在2009年就有可能倒闭一批。

原因自然是资金链的紧张。去年国泰君安证券研究所曾发布报告称,2008年房地产行业资金缺口达7100亿元,平均下来,每家内资开发商资金缺口达1201万元,相当于2007年年销售收入的24%。

资金链的紧张,实际意味着中国房地产业在2009年有可能进行比较剧烈的调整,同样,银行的坏账也会随之增加。任志强勾画的某些场景,看似满含挈助,意在向国家要更多的救助政策,但他提到的危机的确是存在的。

毕竟,连带头大哥万科2008年的销售面积和销售金额同比也分别下降了9.2%和8.6%,其他地产企业日子如何,实在不难揣测。

当前的共识相对明确,成交量的回升必须要靠价格下降来实现。两难之处在于,就企业来说,降价如果引发亏损而导致企业倒闭,降价也就失去了意义。而就宏观调控层面,降价最好不要演化成整个行业的剧烈动荡,地产产业的硬着陆,很容易引发相关行业的连锁反应,从而放大整体的经济风险。有分析认为,假如地产业因资金链断裂而硬着陆,可能意味着中国固定投资的21%将消失,25%的全社会贷款将可能成为不良贷款。

虽然这样的结果也许不会出现,但并不意味着地产业没有生死之忧。国家对地产业的更多救助有理由期待,问题是什么样的企业值得救济?显然,是否有可能倒闭并不是救济的当然理由。可能的应对也许是:整合一批无法维持的企业,视市场发展陆续出台相关的支持政策,以此帮助有更大承受力的企业度过困难期,同时也使这些企业承担起稳定市场的使命,促使市场逐渐回暖。2009年会否是地产业的凶年?对某些企业来说,也许是。但对另外一些企业来说,也许恰恰另有了机遇。(作者系《中国经济时报》编辑)

# 法律应该尽快清晰界定“贿选”

■公民发言

陕西省韩城市龙门村新当选的村委会主任王文选,因给村民发放1332万元“人头钱”而被称为“天价村官”,就此被抛上舆论的风口浪尖,置身于冰火之间。(1月6日《法制日报》)

也没有无缘无故的爱,也没有无缘无故的恨。平白无故,你干嘛要给每个村民发钱?还不是为了当村主任嘛!没错,王文选是想当选,他是一个企业家,也有实力发钱。但问题是,想当是一回事,怎么当又是一回事。给村民发钱,就难免有贿选之嫌。贿选近来在基层选举中多有出现,但如何界定贿选,法律上却没

有明确的规定。

虽然刑法中也有“破坏选举罪”,但村民委员会的性质是群众自治组织而非国家机关,因此,该条款并不适用于村委会组成人员的“贿选”问题。果不其然,有律师就认为,王文选的垫资行为属于赠与,相当于保证金,没有违法。不少人揣测王文选很可能利用村主任的职

务搞腐败,这是对“富村官”们的一种有罪推定。有罪推定的确是要不得的思维。现在的问题是,如果法律不能明确界定什么是贿选,即便有企业家愿意给老百姓发钱,愿意做村官造福乡里,他也会被舆论戴着有罪推定的眼镜来看。比如我,就不得不对王文选的大方保持着相当的警惕。(济通)